附件3

报考须知

一、网上填写报名信息时应注意什么？

报名时，应聘人员要认真阅读网上报名系统有关提示说明和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名申请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能够体现应聘岗位的要求。因提交报名申请材料不准确、不完整、不符合要求，影响网上报名的，由应聘人员本人承担相应后果。应聘人员的申请材料、信息不实或者不符合报名条件的，一经查实，即取消应聘资格。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网上报名系统的表项中未能涵盖应聘岗位要求资格条件的，务必在“备注栏”中如实填写。未在“备注栏”中注明的，视同不符合相应条件。其中，岗位其他条件要求相关证书的，应当注明取得证书的级别、编号和取得时间；暂未取得的，应作出在面试资格审查前取得证书的承诺，未如期取得，本人承担相应后果。

家庭成员及其主要社会关系，须填写姓名、工作单位及职务。学习和工作（待业）经历须从高中阶段起填写至报名时止，不得间断。

二、专业如何认定？

应聘人员的学历、学位以其所获毕业证或国家承认的学历教育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

专业要求中的专业参考目录为教育部印发的《研究生教育学科专业目录（2022年）》。留学归国人员应持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学历、学位参加资格审查。

对于专业目录中没有的国（境）外专业，应聘人员在报名时需在备注栏中注明主要课程、研究方向和学习内容等情况，必要时可主动联系招聘单位介绍有关情况，提供所学主要课程、研究方向及相关高校或省及以上相关科研机构等第三方的专业认定证明材料,由招聘单位或者其主管部门（单位）对其留学所学专业进行认定，认定为相似专业的视为专业条件合格。

三、本次招聘中要求的有效身份证件指的是什么？

有效身份证件包括有效期限内的居民身份证、社会保障卡<含照片>、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不含过期身份证、一代身份证、身份证复印件等其他证件、证明。

请考生妥善保管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件，过期或丢失的，请务必在考前及时到公安机关换领或补办。

四、本次招聘中需提供哪些面试资格审查材料？

1.《应聘资格审查表》3份；

2.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1份；

3.学历学位相关证明材料：

（1）若是2025年及以前国内高校毕业生，须提供招聘岗位所需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学信网）（网址：http://www.chsi.com.cn/）上打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1份；

（2）若是2026年国内高校应届毕业生，须查阅本人学生证，并提供研究生阶段《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1份；

（3）若是2025年及以前国（境）外毕业生，须提供招聘岗位所需的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高校毕业证书所载专业名称与教育部公布的专业目录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省级教育部门或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对其留学所学专业的第三方认证；如留学期间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国内的专业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省级教育部门或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对其留学所学专业的第三方认证，认定与招聘专业为相似专业的可视为专业资格条件合格；

（4）若是2026年国（境）外应届毕业生，须提供经驻外使馆或第三方专业翻译机构翻译的入学通知文件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

其中，参加面试资格审查时，2025年高校应届毕业生尚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的，需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学校主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开具的就读院系及专业等情况的证明原件。

4.委培、定向毕业生须提供原委培、定向单位书面同意材料。

五、违纪违规及存在不诚信情形的应聘人员如何处理？

应聘人员要严格遵守公开招聘的相关政策规定，遵从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人事考试机构和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举办单位）的统一安排，其在应聘期间的表现，将作为公开招聘考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35号）处理，对违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且记录期限为5年或长期的应聘人员，将纳入云贵川渝四省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聘人员诚信档案库，作为事业单位聘用工作人员的重要参考。